**丽水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成人高等教育招生章程**

1.高校全称：丽水职业技术学院

2.院校省代码：072

3.校址：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中山街北357号

4.办学性质：公办

5.办学层次：高起专

6.办学类型：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

7.招生范围：浙江省

8.学习形式、学制

(1)学习形式：函授、业余

(2)标准学制：2.5年

9.招生专业

文史类：大数据与会计、市场营销、旅游管理、国际经济与贸易

理工类：园林技术、工程测量技术、数控技术、大数据技术、建筑工程技术、工程造价、机电一体化技术

艺术（文）：音乐表演、艺术设计

1. 录取规则

（1）招生工作实行“成人高校负责，省教育考试院监督”的录取体制。招生录取工作严格遵守教育部和省教育考试院的有关政策和规定，遵循“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公开透明、综合评价”的原则，对符合报考条件，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按照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原则。

（2）在招生计划许可的情况下，各专业招生人数可视成人高考上分数线人数和学校办学资源而定，且同类专业之间可适当调剂。

11.加试专业和科目

（1）音乐表演专业：声乐演唱。

（2）艺术设计专业：图形创作。

12.学费标准

根据浙江省物价、教育等部门审核的学费标准收取学费。各专业学费标准如下：建筑工程技术、工程造价和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费为3300元/学年，音乐表演和艺术设计专业为4500元/学年，其他专业2970元/学年。

13.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

丽水职业技术学院，成人高等教育，专科层次。

14.招生咨询及联系方式

(1)联系地址: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中山街北357号(邮编323000)

(2)电话：0578-2789916

(3)学校网址：[http://www.lszjy.com](http://www.lszjy.com/)

(4)投诉电话：0578-2296345

丽水职业技术学院

二○二三年九月